



###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11-02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丰县京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丰京新”)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丰县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本次提供担保最高限额合计为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期限为2年。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0年4月20日和2010年5月13日发布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广丰县京新药业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数量为5000万元人民币,累计为其担保数量为5000万元。
- 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9500万元。
- 本公司逾期对外担保:0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于2010年5月27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丰县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同意为广丰京新向农业银行申请用于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5000万元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2年。本次被担保的借款是两笔共5000万元,一笔贷款3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1年5月20日起至2012年5月19日止;另一笔贷款2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1年6月22日起至2012年6月21日止,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广丰京新成立于2005年10月19日,注册资本为3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徐小明,经营范围为化学原料药、医药化工产品;广丰京新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所占股权比例99%,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所占股权比例为10%。

截止2011年5月31日,广丰京新的总资产为86978862.26元,净资产为33832666.06元,资产负债率

61.10%。(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保证范围:本金5000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 3.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二年止。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 截止公告日,本公司累计担保数量为9500万元,占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0.07%,其中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数量为5000万元,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广丰京新的担保。
- 五、反担保情况介绍
- 2011年5月20日、2011年6月22日,广丰京新为本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书》,反担保期间为自借款之日起,至担保合同担保期限到期后两年内有效。期间当担保申请人申请延长担保有效期并经公司同意,反担保书有效期亦相应延长。
- 六、备查文件:
- 1、借款合同;
- 2、最高额保证合同;
- 3、《反担保书》;
- 4、京新药业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股票简称:海南航空 海航B股 编号:临2011-02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1年6月24日,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航空”或“公司”)第六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全票赞成通过了以下报告,具体如下:

-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境外公开发行人民币公司债券的报告
- 为降低融资成本,保证发行质量,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境外公开发行不超过20亿元的3年期人民币公司债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4年。此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此次担保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南航空、海航B股 编号:临2011-02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协议概述

为降低融资成本,保证发行质量,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境外公开发行不超过20亿元的3年期人民币公司债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4年。

此次担保已经公司第六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此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此次担保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地点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资本900万美元,法定代表人王奕明,经营范围:代理海南航空在港澳地区的业务,进出口贸易、设备租赁、信息技术服务、高科技开发、咨询培训、投资及股权投资等。

三、公司前次对外担保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第二十二次董事会和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2011年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为公司及下属企业提供信用担保额度为200亿元,公司及下属企业向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60亿元担保额度,且任何时点实际担保金额不超过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为公司及下属企业实际担保金额的30%。此外,公司与控股子公司2011年的互保额度为85亿元。

截止2011年5月31日,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为公司及下属企业提供担保168亿元;公司及下属企业为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19.53亿元。此外,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54.09亿元。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四、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境外公开发行不超过20亿元的3年期人民币公司债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4年。

此次担保额度不占用2011年公司与控股子公司85亿元的互保额度。

五、董事意见

此次担保能够有效降低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人民币债券的融资成本,大幅提高发行量和发行成功率。人民币债券的发行,将为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在境外拓展业务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提高公司在境外资本市场的知名度,同时有利于促进公司国际化战略的实施。此次交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股东大会通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股票简称:海南航空 海航B股 编号:临2011-02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为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 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7月12日上午10:00时
- 会议召开地点:海口市国兴大道7号新海航发展大厦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境外公开发行人民币公司债券的报告

(二) 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境外公开发行人民币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报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截至2011年7月5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截至2011年7月8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B股股东;B股的最后交易日为2011年7月5日。被授权委托书的股东代表均可参加会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会议。

四、登记方法

请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票有效证明、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法人股东持股权有效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公司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被委托人须持股权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和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于2011年7月11日以前到海航发展大厦23楼证券部进行登记,传真及信函登记须经身份确认后有效。

五、联系方式及其他

地址:海口市国兴大道7号新海航发展大厦23楼东区

联系电话:(0898-6673961)

传真:(0898-6673960)

邮编:570203

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附件为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附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 出席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表决情况代为表决:

代表权: 万股

授权证号(证券帐户号):

受托人: 出席人:

审议事项	表 决		
	赞成	反对	弃权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境外公开发行人民币公司债券的报告			
二、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境外公开发行人民币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报告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限售股份第一期解除限售公告

证券代码:000790 证券简称:华神集团 公告编号:2011-02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数量为4,430,335股,占总股本的1.27%;
-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6月28日。

一、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2009年11月23日,2009年11月24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先后审议通过了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备案审核机构备案无异议的《股权激励计划》(修订案)。2009年11月24日,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予以核实。2009年12月11日,公司组织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权激励计划》(修订案)。

2010年2月10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先后审议通过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达成,以2010年2月10日为授予日对激励对象授予相应数量的限制性股票共795万股。2010年3月4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股权激励对象增发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的申请,并于2010年3月15日办理完成授予登记手续。

2011年4月22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先后审议通过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除限售条件已经达成,同意对截至2009、2010年度利润分配和离职激励对象股权激励股份回购注销后共计12,658,100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办理第一次解除。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数量为4,430,335股。
-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6月28日。
- 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股份的第一次解除,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授予股权激励股份数	现持有股权激励股份数	已解除限售股权激励股份数	本次解除限售股权激励股份数	继续锁定股权激励股份数
赵卫立	60000	1014000	0	354900	659100
周瑞峰	60000	1014000	0	354900	659100
王天祥	50000	845000	0	295750	549250
吕鸣鸣	45000	760500	0	266175	494325
王方	45000	760500	0	266175	494325
李建华	43000	726700	0	254345	472355
陆建平	40000	676000	0	236600	439400
魏伯元	38000	642200	0	224770	417430
陈 君	30000	507000	0	174550	332550
黄 蔚	25000	422500	0	147875	274625
陈吉文	25000	422500	0	147875	274625
赵定坤	19000	321100	0	112385	208715
黄 宁	16000	270400	0	94640	175760
张劲松	16000	270400	0	94640	175760
沈 斌	15000	251500	0	88725	162775
徐高华	15000	251500	0	88725	162775
林大伟	15000	251500	0	88725	162775
黄 杰	12000	202800	0	70980	131820
宋 刚	12000	202800	0	70980	131820
李小琴	10000	169000	0	59150	109850
李小平	10000	169000	0	59150	109850
叶 静	9000	152100	0	53225	98875
穆 颖	9000	152100	0	53225	98865
蒋 军	8000	135200	0	47320	87880
汪 强	8000	135200	0	47320	87880
孙 斌	8000	135200	0	47320	87880
郑 雷	8000	135200	0	47320	87880
杨华雷	8000	135200	0	47320	87880
鲁 强	8000	135200	0	47320	87880
曾 勇	8000	135200	0	47320	87880
张洪涛	6000	101400	0	35490	65910
阮文涛	6000	101400	0	35490	65910
张旭峰	5000	84500	0	29575	54925
梁晓东	5000	84500	0	29575	54925
钟永涛	5000	84500	0	29575	54925
廖 可	5000	84500	0	29575	54925
邢 涛	5000	84500	0	29575	54925
魏云涛	5000	84500	0	29575	54925
刘海英	4000	67600	0	23660	43940
杜 杰	4000	67600	0	23660	43940
殷丽萍	3000	50700	0	17445	33255

三、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股份性质	变动前股份数	本次变动股份数	变动后股份数	百分比(%)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或非流通股)	12,698,817	-3,068,654	9,630,163	2.75
股权激励限售股	12,698,100	-4,430,335	8,267,765	2.35
高管锁定股	40,717	1,361,681	1,402,398	0.40
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7,365,755	3,068,654	340,434,409	97.25
二、总股本	350,064,572	0	350,064,572	100

俱体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上市公司股份结构表为准)

四、律师关于本次股权激励股份解除限售的结论意见

2011年6月19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6月24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电话、传真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未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永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解除 鄂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会议决定自2011年2月2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鄂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在适当的时机择行召开会议提出股权激励计划。

关联董事许益民先生作为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鄂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11-03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1年6月19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6月24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电话、传真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未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永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解除 鄂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会议决定自2011年2月2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鄂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在适当的时机择行召开会议提出股权激励计划。

关联董事许益民先生作为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鄂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6月24日

###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回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11-03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6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 鄂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董事许益民先生作为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8名董事均参加了。会议同意撤回 鄂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的 鄂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股票代码:600593 股票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11-011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于2011年6月19日发出会议通知,2011年6月24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9名董事全部参加了会议的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关于改组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 1.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邸雪筠  
委员:张志新、王振山、张岳令
- 2.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达  
委员:王双宏、张志新、肖峰、刘德义、徐凯、王振山、邸雪筠、张岳令
-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邸雪筠  
委员:刘达、王双宏、张志新、徐凯、王振山、张岳令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振山  
委员:刘达、王双宏、张志新、徐凯、邸雪筠、张岳令

该议案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我公司于2003年5月1日成立大连水生野生动物圣亚救护中心,已累计成功救护野生海豹57只,成功放生人工繁育和野外救护的斑海豹10只。公司申请进一步建立斑海豹国家基地,这将对维护生态平衡,拯救濒危物种,起到积极作用。

该议案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审议《关于调整公司总经理人选的议案》

现任公司总经理周景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会对周景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创立和发展所作出的巨大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治理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肖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该议案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四、审议《关于聘任惠美娜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惠美娜女士,1982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7月毕业于东北大学,2006年8月-2009年5月,在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证券部工作,2009年5月到本公司工作,历任证券部主管、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证券部兼营销部经理助理。

该议案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超日 洛阳自建并网光伏电站项目(50KWp)”(含太阳能示范项目)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超日太阳 公告编号:2011-06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进展概述

“上海超日 洛阳自建并网光伏电站项目(50KWp)”是由超日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日太阳”)由超日太阳全资子公司上海超日(洛阳)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日洛阳”)投资建设的“上海超日(洛阳)自建并网光伏电站项目(50KWp)”于2011年6月18日在超日洛阳成功建成,经过一周的并网运行,目前运行状况良好。

上述项目于2009年11月被财政部、科技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审批为“金太阳示范工程项目”(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最终将由中科院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和光伏发电系统质量检测中心、信息产业部邮电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进行验收。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上海超日(洛阳)自建并网光伏电站项目(50KWp)”是由超日洛阳投资建设电站项目,整个太阳能电站与超日洛阳“自建屋顶建筑合为一体,所发电量均为超日洛阳“区生产用电,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700万元,其中金太阳示范工程的财政补助总额为330万元,超日洛阳现已收到227万元,直接补助逆变器约26万元,剩余97万元补助将予相关部门“拨付后发放。

该太阳能电站实际总装机容量达到358.56KWp,由装机容量207.36KWp的单晶组件方阵和装机容量151.2KWp的多晶硅组件方阵共同组成,预计调试发电后的该电站发电量为50万度/年产。

本项目作为国家“金太阳工程”项目,符合国家节能减排鼓励的新能源产业战略,所发电量预计每年将节约约标煤约20吨,每年将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700吨。

三、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上海超日(洛阳)自建并网光伏电站项目(50KWp)”是超日太阳第一个自主研发建设的太阳能电站工程,其成功并网运行行为公司在西藏及意大利的电站工程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这有利于公司产业链的延伸,有利于公司未来太阳能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在国内外市场上树立品牌形象,最终将为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实力的提升起到积极作用。

特此公告。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6月24日

公司董事会承诺自本决议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审议和披露股权激励计划。

一、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概述

2011年2月26日,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联董事许益民先生作为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8名董事均参加了表决。

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范围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中层管理人员共计156人。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80万股,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180万股,占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签署日公司总股本16,000万股的1.125%。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80万股,分两次授予170万股,所涉及标的股票总数占首次授予时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1.06%,预留1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给离职激励对象,预留限制性股票在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生效后12个月内进行后期授予。

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3.160元,为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实施前20个交易日内的东山精密股票均价63.20的50%。

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四年,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本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之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可解锁日内按30%、30%、40%的比例分期解锁。

目前,因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刚完成,根据相关规定,故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尚未向中国证监会监管管理委员会申报。

二、关于撤回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原因说明

自2011年3月1日披露《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至今,公司股价二级市场波动较大且随着中国人民银行五次上调存款准备金率和两次上调、贷款基准利率,致使现有激励对象购买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成本大幅上升,为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带来一定困难。鉴于上述原因,公司认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目的较难实现,若维持原有的方案显然难以形成较好的激励作用。

为真正发挥股权激励计划的应有作用,经过审慎研究,公司董事会决定撤回 鄂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并在规定的期限内不再提出股权激励计划。

股权激励计划是公司人才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待条件成熟后,适时重新启动股权激励计划,更好的推动公司发展。

三、备查文件

- 1、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鄂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6月24日

###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955 证券简称:ST欣龙 公告编号:2011-01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1年6月20日分别以专人送达、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1年6月23日在海南省澄迈县老城工业开发区公司工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人数为8人,实际参加人数为8人。会议由董事长郑开涛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 一、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0年8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0年9月3日召开的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实施,董事会拟对原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调减原方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增资宜昌石化龙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下称“龙化化工”)用于年产25,000吨/吨二氯甲烷技改项目”以及“用于解决债务问题之偿还海南琼华逾期债务13,490万元”两个项目,调减“年产12,000吨高性能SMMX医疗卫生防护材料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42万元,同时根据调整后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调整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1,37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指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不超过人民币58,858万元,募集资金将按照轻重缓急顺序投入如下项目:

序号	项 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年产10,000吨水刺非织造材料生产线项目	17,900.00
2	年产12,000吨高性能SMMX医疗卫生防护材料生产线项目	33,558.00
3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	7,400.00
	合 计	58,858.00

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上述项目拟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存在差异,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C、调整后的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3,700万股。在上述范围内,具体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形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本公司股票在上市的标准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日期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其中,海南筑华科、其他有限公司(下称海南筑华)本次认购资金认购不低于2,000万股(含本数),不超过6,500万股(含本数),其他特定投资者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剩余部分。其他的一投资者与一致行动人认购不超过4,000万股。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条款不变,以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为准。

根据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此次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三、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四、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终止《债务重组协议》的议案》;

公司于2010年8月16日在海口市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在该协议中,公司承诺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或发行后10日内以募集资金偿还海南筑华的债务。现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实施,公司已调减了“用于本次募集资金偿还海南琼华逾期债务13,490万元”的项目。方案调整后,公司将无法兑现以募集资金还款的承诺,根据原协议的终止条款,经协商,公司拟与海南筑华签订《终止《债务重组协议》的协议》。该协议的主要约定事项有:1、同意终止双方于2010年8月16日签订的《债务重组协议》,双方免责;2、《债务重组协议》约定的所有条款于终止协议生效之日起均告作废;3、终止协议于双方达成《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原《债务重组协议》已无法履行是客观实际情况,终止协议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与海南筑华签署《终止《债务重组协议》的协议》。

五、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终止《增资协议》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订《购买化工增资产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海南筑华收购新材料有限公司、四川晶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及欣龙化工签订《增资协议》,用募集资金1.15亿元对欣龙化工进行增资。现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实施,公司已调减了“用于本次募集资金增资欣龙化工用于年产25,000吨/吨二氯甲烷技改项目”。方案调整后,公司将无法兑现原来以本次募集资金对欣龙化工增资的承诺。为此,公司拟与上述各方协商签订《终止《增资协议》的协议》,其主要约定事项有:1、同意终止各方已签订的《增资协议》,且各方免责;2、原《增资协议》约定的所有条款于终止协议生效之日起均告作废;3、终止协议于各方达成《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六、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七、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郑建政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郑建政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任期将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董事候选人郑建政先生具备董事任职能力,具有《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同意补选郑建政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候选人,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郑朝刚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工作的实际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郑朝刚先生为公司营销总监,其任职期限与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郑朝刚先生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和任职资格,提名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郑朝刚先生为公司营销总监。

十、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的议案》;

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董事会决议;
- 2、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股东大会通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股票简称:海南航空 海航B股 编号:临2011-02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为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 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7月12日上午10:00时
- 会议召开地点:海口市国兴大道7号新海航发展大厦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境外公开发行